

##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经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蒋军先生召集，并于本次会议召开前3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（无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）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蒋军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和与会董事审议与表决，同意聘任孟熙涵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

1. 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